

人社服务大厅规范化建设协议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周口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

乙方（承接方）：河南三月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，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房屋装修，为保证装修顺利进行，订立本协议，以共同恪守。

一、装修房屋地址：周口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

二、工程项目：

1、工程内容：自助服务口造型，封窗户，铝塑板安装，线路改造，明灯安装，暗灯安装，灯带安装，灯开关，墙面拆除，墙面、柜面修补，灯箱、亚克力，窗户纱窗，墙面水晶字安装，桌椅拆装、物柜搬运，拆除垃圾外运，整体保洁，导服台。

2、未尽细节之处，由甲方另提出方案，商量确定。

3、装修总费用：51337元（人民币）

三、质量标准：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，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，双方认可并竣工验收合格。

四、房屋的装修设计方案、施工、材料均由乙方提供

五、施工期限：2025年4月4日至2025年4月7日

六、其他问题：

装修项目具体要求，由甲方提出，乙方实施。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

决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相同效应。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(签章)



乙方：(签章)



2025 年 4 月 1 日

2025 年 4 月 1 日